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监测 公告编号:2015-003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入选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
工程区域试点的示范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区域试点工作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4]3063号),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报的“基于物联网的能效管理平台及第三方服务”项目入选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区域试点的示范项目,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的研究和推广应用。

该项目入选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区域试点的示范项目,近期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监测 公告编号:2015-004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投资者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区域试点工作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4]3063号),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报的“基于物联网的能效管理平台及第三方服务”项目入选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区域试点的示范项目,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的研究和推广应用。

该项目入选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区域试点的示范项目,近期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15-001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
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2月30日,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达孜县正道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正道”)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新郎希努尔集团拟将其持有的希努尔10.25%的股份转让给达孜正道,即32,8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转让价为10元/股,股份转让款总额为337,840,000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54)、《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新郎希努尔集团通知,新郎希努尔集团已收到达孜正道支付的股权转让款337,840,000元人民币,并于2014年12月3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新郎希努尔集团协议转让给达孜正道的32,8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于2014年12月30日办理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该部分股份在转让后前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证券登记过户完成后,新郎希努尔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2,689,44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09%,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王桂波先生;达孜正道持有公司股份32,8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25%。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8日

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15-002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达孜县正道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正道”)通知,达孜正道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29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25%)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并将其向兴业证券进行融资。达孜正道已于2014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4年12月31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达孜正道共持有公司股份3,28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25%。其中,本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28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25%。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达孜正道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28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25%。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15-003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
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2月30日,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达孜县正道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正道”)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新郎希努尔集团拟将其持有的希努尔10.25%的股份转让给达孜正道,即32,8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转让价为10元/股,股份转让款总额为337,840,000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54)、《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新郎希努尔集团通知,新郎希努尔集团已收到达孜正道支付的股权转让款337,840,000元人民币,并于2014年12月3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新郎希努尔集团协议转让给达孜正道的32,8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于2014年12月30日办理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该部分股份在转让后前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证券登记过户完成后,新郎希努尔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2,689,44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09%,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王桂波先生;达孜正道持有公司股份32,8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25%。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5-003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履行情况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监局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5个交易日内披露该两项重大经营合同的履行情况。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该两项重大合同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1、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合同项目已执行合同金额8,890,000万元,未执行合同金额181,043,508,000元(含税),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已执行合同金额88,000,000元,未执行合同金额181,043,508,000元。公司于2014年6月2日与深圳市高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出售商品的《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99,259,400元,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该合同尚未开始执行。由于上述两份合同金额较大,交易对方的支付能力部分偏离于其对外融资情况,可能导致合同不能顺利执行,故未进一步执行。

2、2014年第四季度,高腾投资欠公司款项总计收回11,140,000万元,其中合同一回款3,370,000万元,高腾化龙网络有限公司归还欠款4,390,000万元,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高腾投资尚欠公司应收款项余额9,300,000万元。

3、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合同项目尚未开始执行,尚未根据合同确认销售收入。

特别风险提示: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9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54)。公司于2013年9月24日与深圳市高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腾投资”)签订了关于出售设备的《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69,943,508,000元(含税),约占公司2012年度营业总收入的95.81%。

公司于2014年6月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5)。公司于2014年6月2日与深圳市高腾文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腾文化”)签订了关于出售设备的《采购合同》(编号为B-101-140602-011H),以下简称“合同”),约定由公司向高腾文化出售40套集成方案(小规模)系统和30套基站到端CMTS方案(中大规模)系统,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99,259,400元,约占公司2013年度营业总收入的14.39%。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5-003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履行情况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监局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5个交易日内披露该两项重大经营合同的履行情况。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该两项重大合同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1、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合同项目已执行合同金额8,890,000万元,未执行合同金额181,043,508,000元(含税),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已执行合同金额88,000,000元,未执行合同金额181,043,508,000元。公司于2014年6月2日与深圳市高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出售商品的《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99,259,400元,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该合同尚未开始执行。由于上述两份合同金额较大,交易对方的支付能力部分偏离于其对外融资情况,可能导致合同不能顺利执行,故未进一步执行。

2、2014年第四季度,高腾投资欠公司款项总计收回11,140,000万元,其中合同一回款3,370,000万元,高腾化龙网络有限公司归还欠款4,390,000万元,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高腾投资尚欠公司应收款项余额9,300,000万元。

3、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合同项目尚未开始执行,尚未根据合同确认销售收入。

特别风险提示:针对高腾文化的上述情况,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1)公司将积极跟进高清文化融资进度情况,如高清文化融资进展顺利,公司将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在收到付款预付货款后,在一定的时间内发货,同时公司会严格控制相关项目执行进度;(2)如果确认高清文化融资所剩期限过久或融资无法完成,公司将根据合同约定,视情况决定是否终止上述合同。

针对高腾文化的上述情况,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1)公司将积极跟进高清文化融资进度情况,如高清文化融资进展顺利,公司将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在收到付款预付货款后,在一定的时间内发货,同时公司会严格控制相关项目执行进度;(2)如果确认高清文化融资所剩期限过久或融资无法完成,公司将根据合同约定,视情况决定是否终止上述合同。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738 证券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15-002号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2013年营业收入为32,999.63万元,净利润为4,900.9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953.37万元。根据目前的业务开展状况,公司预计2014年与2013年相比,营业收入同比变动幅度为-10%至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变动幅度为-10%至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变动幅度为10%至15%。

3、本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截至目前2014年1月8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已超过行业平均市盈率,风险较大。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密切关注股价波动情况,谨慎决策,理性投资。同时,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重点关注本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上市公司风险提示公告》中所列示的各项风险因素。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议、决策、谈判、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上述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5-003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履行情况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监局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5个交易日内披露该两项重大经营合同的履行情况。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该两项重大合同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1、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合同项目已执行合同金额8,890,000万元,未执行合同金额181,043,508,000元(含税),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已执行合同金额88,000,000元,未执行合同金额181,043,508,000元。公司于2014年6月2日与深圳市高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出售商品的《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99,259,400元,约占公司2012年度营业总收入的95.81%。

公司于2014年6月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5)。公司于2014年6月2日与深圳市高腾文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腾文化”)签订了关于出售设备的《采购合同》(编号为B-101-140602-011H),以下简称“合同”),约定由公司向高腾文化出售40套集成方案(小规模)系统和30套基站到端CMTS方案(中大规模)系统,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99,259,400元,约占公司2013年度营业总收入的14.39%。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5-003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履行情况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监局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5个交易日内披露该两项重大经营合同的履行情况。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该两项重大合同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1、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合同项目已执行合同金额8,890,000万元,未执行合同金额181,043,508,000元(含税),截至2014年第四季度末,已执行合同金额88,000,000元,未执行合同金额181,043,508,000元。公司于2014年6月2日与深圳市高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出售商品的《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99,259,400元,约占公司2012年度营业总收入的95.81%。

公司于2014年6月2日